

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吨/年医药新原料及 8 万吨/年橡胶高效能新材料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2018 年 4 月 29 日，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了“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吨/年医药新原料及 8 万吨/年橡胶高效能新材料一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现将该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等其它需要说明事项说明如下：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吨/年医药新原料及 8 万吨/年橡胶高效能新材料一期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于 2015 年 12 月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措施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吨/年医药新原料及 8 万吨/年橡胶高效能新材料一期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与山东博洋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山东蒙阴恒业安装有限公司、宜兴市盛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宜兴市艺高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环保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简况

本项目环评报告书于2015年12月编制，于2016年1月26日，菏泽市环保局以菏环审[2016]9号文件进行批复，2016年2月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0吨/年医药新原料及8万吨/年橡胶高效能新材料一期项目开工建设，委托山东利源康赛环境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本项目的施工期环境监理，环保设施于2018年1月份竣工并进行调试运行，项目排污许可证统一办理中。山东鲁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30日~1月31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2018年3月，山东鲁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锅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18年4月29日，建设单位在曹县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召开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形成了验收组意见，验收合格，并提出后续要求及建议。2018年5月10日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对BAF曝气生物滤池曝气管路及滤料进行更换，BAF曝气生物滤池可正常运行，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鲁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5月19日对污水处理站污水总排口废水进行复测。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工程“三同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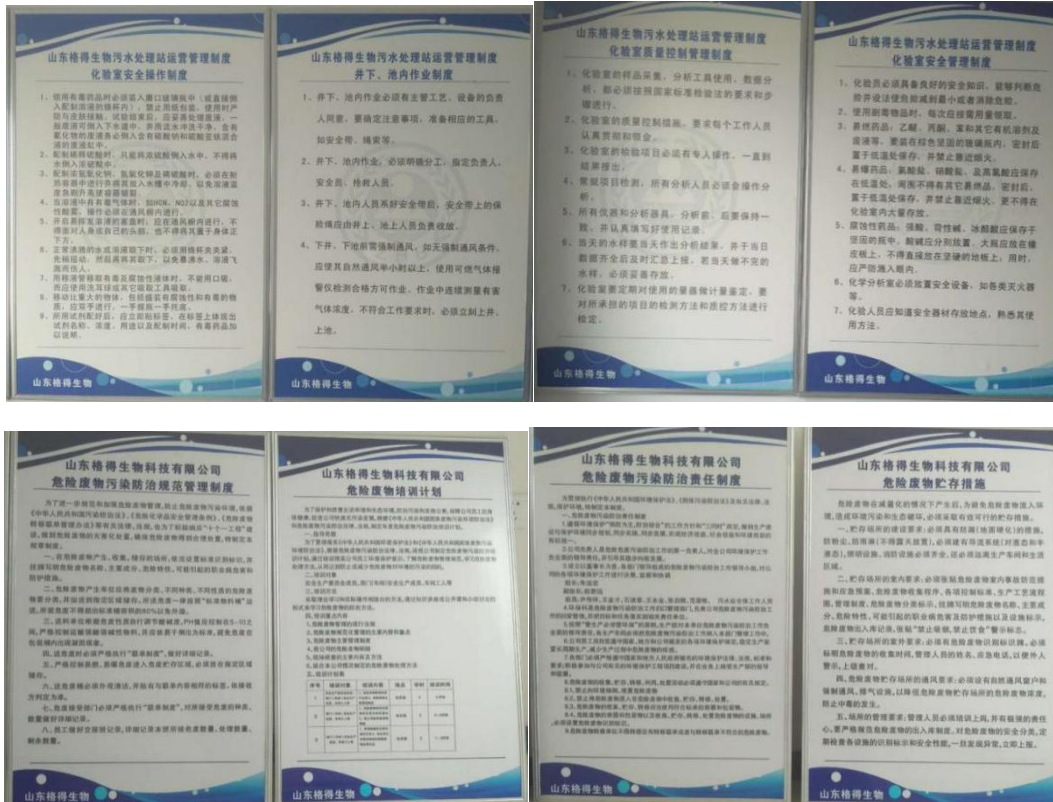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设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按环评要求制定了《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在岗位职责、各设备仪器的操作规程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各环保设施岗位运行维护

情况均建立了有关记录、且妥善保存，将环保管理具体责任落实到人。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设有安环部门。

为切实保护环境，防止污染环境事故的发生，企业制定了各项管理制度，包括危废管理、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和化验室管理相关制度，形成了有效的环境管理和应急监测的管理模式，管理制度如下：



各项环境管理制度

2.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根据环境风险特点，针对本项目中苯胺和氨水，易燃易爆物质有二硫化碳、丙酮、甲醇、乙醇和乙酸乙酯储罐泄露等风险，制定了《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并于2017年2月8日经曹县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为：371721-2017-001-M。

针对本项目的环境风险，企业采取以下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提供图片资料：

(1) 应急设施和装置见下图：



气体泄漏报警装置



事故水池



消防器材



消防水池

(2) 三级防控体系

根据环评及批复文件，现场核查三级防控体系的建设情况，第一级防控措施：在本项目生产装置周围建污水和废液导排系统，原料存放区设置围堰、生产装置区设置集水池，危废暂存间内部设集水池作为一级预防控制措施，使得泄漏物料切换到应急处理系统，防止轻微事故泄漏造成的环境污染事故。

第二级防控措施：公司设立事故水池，第一级防控措施失效时，物料区围堰及生产装置围堰及危废暂存间集水池不能满足使用要求时，将废水导入事故水池。关闭总污水管网排口闸板阀，切断污染物与外界的通道，倒入公司污水处理系统，将污染控制在厂区，防止较大产生事故泄漏物料和污染消防水造成的环境污染。

第三级防控措施：本项目厂内污水处理站调节池作为第三级防控措施，第二级防控措施失效时，料液也会通过排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站调节池，同时关闭外排闸门，可防止液料直接进入地表水体。

三级防控体系建设情况见以下图片资料：



事故水池



中间罐围堰



生产装置区应急收集池



生产装置区围堰



原料罐区围堰



污水站调节池



污水总排阀门



雨水总排阀门

2.3 环境监测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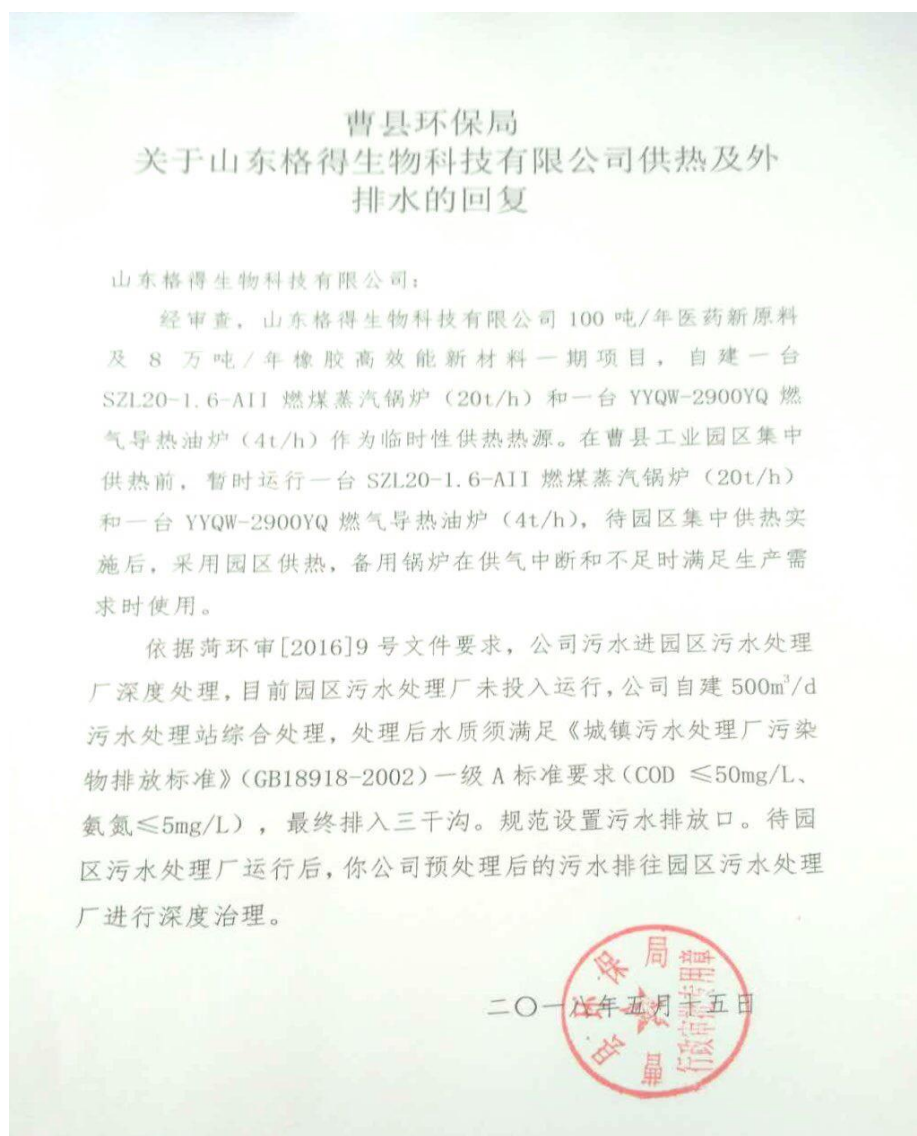
目前暂未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建议企业制定详细的自行监测计划，定期开展自行监测。

2.4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供热 2 台 70 万大卡电导热油炉未建设，目前园区配套设施未实现集中供热，企业自建 1 台 20t/h 的燃煤锅炉，1 台 4t/h 燃气导热油炉给生产供热，并委托编制了锅炉项目报告表，曹县环保局以曹环报告表[2016]37 号批复了锅炉项目的报告表，配套建设了“TD 型陶瓷多管除尘器+水膜脱硫除尘器+螯合剂脱硝技术”，配置了烟气在线监测系统。待园区集中供热实施后采用园区供热。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及《曹县环保局关于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供热及外排水的回复》（2018年5月15日）：公司生产需要的蒸汽暂时由一台SZL20-1.6-AII燃煤蒸汽锅炉(20t/h)和一台YYQW-2900YQ燃气导热油锅炉(4t/h)提供，待园区集中供热实施后采用园区供热。

园区配套的污水处理厂未建成投入使用，生产废水经自建500m³/d污水处理站综合处理，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及《曹县环保局关于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供热及外排水的回复》（2018年5月15日），处理后水质须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要求，最终排入三千沟，再由三千沟排入东鱼河。



三、整改完成情况

2018年4月29日，建设单位在曹县组织有关单位和专家召开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形成了验收组意见，验收合格，并提出后续要求及建议，根据验收组提出的后续要求及建议，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3日完成对本项目环保设施的优化整改：

1、整改前：煤场为半封闭式。整改后：对煤场全封闭，入口一侧为方便运输设置防尘网，并对煤场、LNG天然气储罐进行了分区管理，LNG天然气储罐单独隔开。并提供了整改后照片。



煤场防尘整改前



煤场防尘整改后

2、水处理罐区增加围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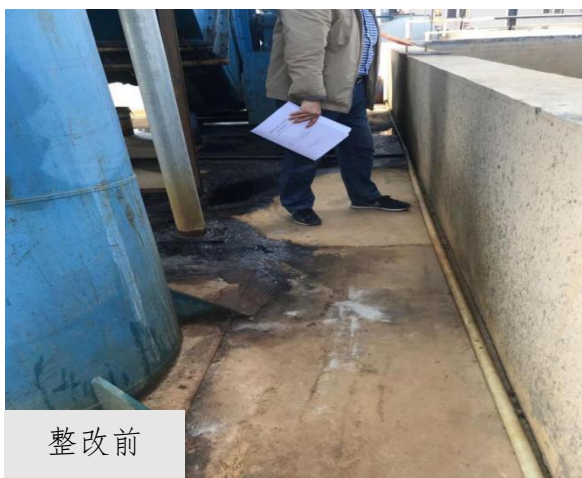
3、危废房标识进行更改：



4、增加一座危废房，各类危险废物分区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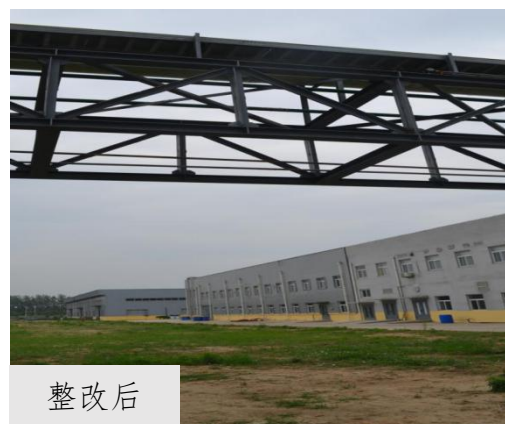
5、RTO 管道整改前管道渗漏问题，整改后对管道及地面进行防渗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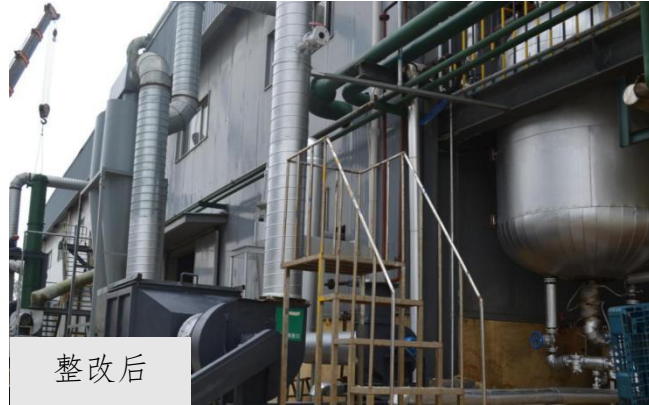
6、整改前煤场废油桶乱堆放，整改后废油桶移出煤场，进危废暂存间，规范管理。



7、整改前存在管道渗漏问题，整改后对管道进行防渗处理，更换部分管道：



8、整改前 TMQ 车间除尘器排气筒未设置采样平台，整改后按规范要求设置了永久性采样、监测孔和采样平台及废气排放口标识牌。



9、整改前 TB₂TD 车间除尘器排气筒采样平台为直梯，整改后按规范要求设置了永久性采样、监测孔和采样平台及废气排放口标识牌。



10、整改前干燥工序粉尘散逸严重，整改后修补及更换部分管道，加强管道密封，避免无组织粉尘排放。



11、整改前罐区废水堵塞，废水无法进入导排系统，整改后完善厂区导排系统，加泵及管道。



12、整改前 TMQ 造粒废气冷凝设施处理效果不理想，管道渗漏严重，整改后更换废气冷凝设施及部分管道。



山东格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